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年报 2015 ANNUAL REPORT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编著

年报 2015 ANNUAL REPORT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年报.2015 : 汉英对照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编. —北京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16.8

ISBN 978-7-5095-6793-7

I. ①中… II. ①中… III. ①证券交易-金融监管-中国-2015-年报-汉、英 IV. ①F832.51-5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133351号

责任编辑 : 胡懿

责任校对 : 徐艳丽

封面及版式设计 : 凸版快捷财经印刷有限公司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出版

URL: <http://www.cfeph.cn>

Email: cfeph@cfeph.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28号 邮政编码 : 100142

北京地大天成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毫米×1092毫米 16开 13印张 400 000字

2016年8月第1版 2016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价 : 80.00元

ISBN 978-7-5095-6793-7/F · 5465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本社质量投诉电话 : 010 - 88190744

打击盗版举报热线 : 010 - 88190492

目录Contents

主席致辞

中国证监会简介

监管架构	6
管理层	7
组织架构	8
国际顾问委员会	9
经费来源	11
人力资源	11

资本市场发展情况

推进多层次股权市场建设	14
推进交易所债券市场改革发展	20
拓展期货及衍生品市场服务功能	22
促进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和私募基金健康发展	24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坚持简政放权，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28
强化以事中事后为主的日常监管	28
努力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30
完善监管执法协作机制	30
加强自身建设	31

强化市场法治

做好立法修法工作	34
强化稽查执法与清理整顿	34
全面加强案件审理	35
加强资本市场诚信体系建设	37

投资者权益保护

完善投资者保护机制	40
开展投资者教育服务工作	40
推动投资者权益维护工作	40

对外开放

推进交易所市场国际化	44
促进投融资跨境双向流动	44
推动制定自贸区支持政策	45
稳步扩大对港澳台开放	45
深化国际合作与交流	46

附录

附录 1	证券期货市场 2015 年度大事记	50
附录 2	2015 年中国证监会颁布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52
附录 3	系统单位简介及联系方式	54

附表

附表 1	中国证券期货市场主要统计数据（2008~2015 年）	62
附表 2	证券公司一览表	63
附表 3	基金管理公司一览表	66
附表 4	期货公司一览表	70
附表 5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一览表	73
附表 6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行一览表	82
附表 7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一览表	82
附表 8	境外证券类机构驻华代表处一览表	87
附表 9	境外交易所设立驻华代表处一览表	90
附表 10	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一览表	90

联系方式

后记

主席致辞





2015年，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及《政府工作报告》精神，紧紧围绕服务实体经济，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深化改革，夯实基础制度，加强监管执法，切实防范和化解风险，资本市场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推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

壮大交易所股票市场。完善现行新股发行制度，简化发行条件，取消新股申购预先缴款制度，允许发行量2 000万股以下的小盘股直接定价发行，建立保荐机构先行赔付制度和摊薄即期回报补偿机制。完善发行上市审核制度，优化再融资审核流程，对运作规范、市场表现良好的上市公司实施快速审核机制。改进发审委审核制度，简化问询环节。完善并购重组配套融资政策。实行并购重组分行业审核和并联审批。推进优先股试点。2015年，沪深两市共有219家企业实现普通股首发，普通股首发融资和再融资额共1.44万亿元；优先股融资2 036.50亿元；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交易总金额约2.2万亿元。

加快发展“新三板”。进一步提高“新三板”企业挂牌、股票发行和并购重组审查效率，增强市场融资功能。推进实施全国股转系统内部分层和差异化

管理。全年新增挂牌公司3 557家，融资1 216.17亿元。

规范发展区域性股权市场。研究制定区域性股权市场监督管理试行办法，明确区域性股权市场的基本定位、监管底线、市场规则等。截至2015年底，37家区域性股权市场共有挂牌股份公司3 375家，展示企业4.15万家，累计为企业实现各类融资4 330亿元。

推进交易所债券市场改革发展。加强债券市场基础性制度建设，修订发布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配套规则，完善覆盖所有公司制法人的公司债券发行和交易体系。拓宽资产证券化基础资产类型。推进上市公司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试点。开展全民所有制企业发行公司债券试点。大力推动债券市场品种创新，实实在在帮助企业降低融资成本。全年交易所市场共发行债券2.16万亿元，发行资产支持证券2 100亿元。

拓展期货及衍生品市场服务功能。

启动上证50ETF期权交易试点，开展10年期国债期货、上证50和中证500股指期货交易，推出锡和镍期货品种，推进原油期货上市各项准备工作，启动“保险+期货”、“保险+期货+银行”等试点，为服务“三农”进行了有效探索。期货上市品种总数达到52个，商品期货市场成交量连续多年位居世界前列，期货市场功能得到了进一步发挥。

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全年取消12项行政审批事项，包括8项行政许可审批和4项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本届政府成立以来，中国证监会累计已取消27项和4项中的部分情形，取消比例达到40%。完成备案类事项清理工作，全年取消调整155项备案类事项，其中取消151项，调整4项。完成基金公司、期货公司、证券金融公司3项设立审批事项的工商登记前置审批调整为后置审批。组织开展清理规范行政审批相关中介服务工作。规范行政审批行为，编制服务指南并制定审查工作细则，明确审批各环节具体要求，约束自由裁量权。加大行政审批公开力度，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再融资、并购重组以及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审核中的意见全部公开。全年主动公开信息6 329件，办理依申请公开信息408件。

完善法制加强监管

强化资本市场法治诚信建设。配合有关单位做好

证券法修订、期货法制定、上市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暂行条例制定工作。完善规章、规范性文件起草审查制定工作机制。推进资本市场法律实施规范体系建设，全年共出台规章12件、规范性文件30件，集中清理规章、规范性文件35件。建立对上市公司等责任主体违法失信部际联合惩戒机制。加强政务公开和舆论宣传，深入推进信息公开，不断提高市场透明度。

建立健全事中事后监管机制。优化信息披露监管制度，实施上市公司分行业监管试点，稳妥有序完善退市制度。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完善债券市场风险防控机制。以问题和风险为导向对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开展专项检查，强化对私募基金的监管执法和自律管理服务。

强化稽查执法，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完成“两加强、两遏制”专项检查、场外配资专项核查。开展“2015证监法网专项执法行动”，稽查执法威慑力显著增强。全年共对767个机构和个人做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行政处罚事先告知，涉及罚没款金额54万余元，超过前10年罚没款总和的1.5倍。

扩大资本市场双向开放

推进境外上市审批制度改革，推进境内企业以优先股、可转债等创新方式在境外融资，全年共核准69家境内企业境外首发和再融资申请，融资454亿美元。推动内地与香港地区基金产品实现互认，完成首批互认基金的产品注册。稳步推进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资格审批，扩大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试点机构范围至瑞士等16个国家和地区，总投资额度超1.21万亿元。支持上海自贸区金融开放试点，支持广东、天津、福建自贸区建设。启动内地与港澳合资证券公司、合资证券投资咨询机构设立审批。启动境外企业发行人民币债试点。积极稳妥推动资本市场双向开放，促进监管跨境合作与交流。

努力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2015年A股市场发生了异常波动。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各有关部门密切协同、综合施策，遵循市场规律，依法打好“组合拳”，防范和化解了可能产生的系统性金融风险。一是适度调节供求关系。支持上市公司及其大股东采取措施维护其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水平。支持证券经营机构扩大自营业务。二是完善市场规制。适时修订证券公司融资融券管理办法，修改融券交易还券时间规则，扩大证券公司融资渠道，完善股指期货交易规则体系，加强程序化交易管理，改革股票发行制度。三是依法打击各类

破坏市场秩序的非法行为。指导证券公司规范信息系统外部接入行为，严格落实账户实名制。严厉查办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违法违规行为。四是引导预期稳定市场。及时研判股市舆情，做好股市异常波动期间新闻发布和政策解读工作，主动发声，回应关切，增信释疑，稳定市场信心。

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开局之年。中国证监会将深刻领会“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资本市场的决策部署，认真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推进证监会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和加强党的建设。坚持把各项工作放在党和国家战略全局中思考谋划；坚持“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全面监管”；坚持“稳定市场、修复市场、建设市场”相结合。振奋精神、主动作为、锐意进取。一是夯实市场法治基础，加强监管执法能力建设，严厉打击各类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行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完善风险监测预警和防控体系建设，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二是立足服务实体经济的本质要求，加快建设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大力提高直接融资比重。着力拓展市场体系的广度、深度，逐步丰富市场层次、产品与交易机制，大力推动股票、债券、期货衍生品和其他资本市场工具健康发展，着力强化市场主体质量和服务能力建设，夯实市场健康发展的微观基础。从源头上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培育打造一流投资银行和现代资产管理机构，进一步拓宽资本市场长期资金来源。三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促进“三去一降一补”，助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完善多层次股权市场投融资机制，扩大资本市场覆盖面和包容度，着力服务“双创”，降低企业杠杆率和融资成本。支持国有企业改革，推动资本市场改革与国有企业改革的有机衔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提高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效率，助力产能化解和存量盘活；完善上市公司退市制度，推动僵尸企业出清。四是着力深化资本市场双向开放，增强我国资本市场在开放条件下的国际竞争力，充分利用好境内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通过抓好这些重点工作，加快形成融资功能完备、基础制度扎实、市场监管有效、投资者权益得到充分保护的股票市场，努力培育公开透明、长期稳定健康发展的多层次资本市场，更好地服务于“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出更大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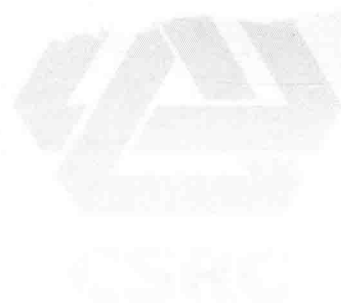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主席

刘士余



中国证监会简介

- 监管架构
- 管理层
- 组织架构
- 国际顾问委员会
- 经费来源
- 人力资源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成立于1992年10月,是国务院直属正部级事业单位,2006年被批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中国证监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授权,统一监督管理全国证券期货市场,维护证券市场秩序,保障其合法运行。

监管架构

中国证监会总部设于北京,内设20个职能部门^①、4个直属事业单位和中央纪委驻中国证监会纪检组(原纪委监察局),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设有38个派出机构(见图1-1),并管理19个系统单位。中国证监会会机关、派出机构和系统单位共同构成了统一有序的全国证券期货监管体系。

中国证监会会机关负责制定、修改和完善证券期货市场监管规则,拟定市场发展规划,办理重大审核事项,指导协调风险处置,组织查处证券期货市场重大违法违规案件,指导、检查、督促和协调系统监管工作。

派出机构负责辖区内的一线监管工作,主要职责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的授权开展行政许可相关工作,对辖区内上市公司、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证券期货投资咨询机构和从事证券业务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的证券期货业务活动进行监督管理;负责辖区内风

险防范与处置;查处辖区内的违法违规案件;开展辖区内投资者教育与保护工作。

各证券和期货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投保基金公司)、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融)、中国期货市场监控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期货监控)、中证资本市场运行统计监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监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证券业协会)、中国期货业协会(以下简称期货业协会)、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协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等机构,对其会员(或参与人、上市公司、挂牌公司)及证券期货交易活动进行一线监管和自律监管。这些一线监管和自律监管构成证券期货监管活动的有效补充。

① 中国证监会内设机构的工作职责请参见中国证监会网站(www.csrc.gov.cn)。

管理层^①



刘士余
主 席



王会民
中央纪委驻会纪检组组长



姜 洋
副主席



李 超
副主席



方星海
副主席



赵争平
副主席



黄 炜
主席助理



宣昌能
主席助理

① 中国证监会主席刘士余，自2016年2月19日起担任中国证监会主席职务；
中国证监会副主席李超，自2015年9月5日起担任中国证监会副主席职务；
中国证监会副主席方星海，自2015年10月24日起担任中国证监会副主席职务；
中国证监会副主席赵争平，自2016年5月23日起担任中国证监会副主席职务；
中国证监会主席助理黄炜，自2015年2月17日起担任中国证监会主席助理职务；
中国证监会主席助理宣昌能，自2016年8月26日起担任中国证监会主席助理职务。

组织架构



图1-1 中国证监会组织架构图

注：另有中央纪委驻中国证监会纪检组。

国际顾问委员会

国际顾问委员会(以下简称顾委会)是中国证监会的专家咨询机构,于2004年6月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由境内外前任金融监管官员、金融机构知名人士及专家学者组成。顾委会每年召开一次会议,针对中国证券期货市场的发展情况,介绍国际市场的最新动态及监管经验,为中国证监会提供咨询意见和建议,对中国证监会汲取国际经验、加强国际交流、推动资本市场的对外开放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顾委会设主席、副主席各1人,现有委员22人(见表1-1)。

表1-1

国际顾问委员会人员组成

主席	
● 霍华德·戴维斯 (Howard DAVIES)	苏格兰皇家银行主席、伦敦政治经济学院前院长、英国金融服务局前主席
副主席	
● 史美伦 (Laura M. CHA)	中国证监会前副主席、香港证监会前副主席
委员 (按英文姓氏首字母排列)	
● 白泰德 (Thaddeus T. BECZAK)	香港证监会前咨询委员会委员、华兴资本副主席
● 陈志武 (Zhiwu CHEN)	耶鲁大学金融学教授、清华大学访问教授
● 戴立宁 (Linin DAY)	台湾地区金融监督管理机构前负责人
● 戴彼得 (Peter J. DEY)	加拿大安大略省证监会前主席、摩根士丹利加拿大公司前主席
● 简·迪普洛克 (Jane DIPLOCK)	新西兰证监会前主席、国际证监会组织前执委会主席
● 威廉·唐纳德森 (William DONALDSON)	美国证监会前主席、纽约证券交易所前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 阿米尼奥·弗拉加 (Arminio FRAGA)	巴西央行前行长、G á vea Investimentos 投资公司创始人
● 何晶 (Ching HO)	淡马锡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

续表

● 张夏成 (Hasung JANG)	韩国高丽大学商学院前院长、金融学教授
● 鲁本·杰弗瑞 (Reuben JEFFERY)	美国商品期货交易委员会前主席、美国联邦政府前副国务卿、洛克菲勒公司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 亨利·克拉维斯 (Henry R. KRAVIS)	KKR 联合主席兼联合首席执行官
● 里奥·梅拉梅德 (Leo MELAMED)	芝加哥商业交易所集团终身荣誉主席
● 梁定邦 (Anthony F. NEOH)	中国证监会前首席顾问、香港证监会前主席
● 米歇尔·普拉达 (Michel PRADA)	法国金融监管局前主席、国际证监会组织前执委会和技术委员会主席、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受托人主席
● 齐藤惇 (Atsushi SAITO)	日本交易所集团前首席执行官
● 沈联涛 (Andrew SHENG)	香港金融监管局前副总裁、香港证监会前主席、香港新智库经纶国际经济研究院前院长
● 约翰·桑顿 (John L. THORNTON)	高盛集团前总裁兼联合首席运营官、汇丰控股有限公司前董事、清华大学教授
● 约翰·威德斯沃思 (John S. WADSWORTH)	摩根士丹利亚洲公司荣誉主席
● 王江 (Jiang WANG)	麻省理工学院斯隆管理学院金融学教授、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院长
● 张为国 (Weiguo ZHANG)	中国证监会前首席会计师、会计部主任、国际合作部主任，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专职委员
● 郑学勤 (Eugene ZHENG)	芝加哥期权交易所集团公司前高级董事总经理
● 周忠惠 (Zhonghui ZHOU)	中国证监会前首席会计师、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资深合伙人

经费来源

目前，中国证监会经费收支全部纳入国家财政预算内管理，证券期货市场监管费不属于中国证监会收入，而是直接上缴国库。中国证监会的经费支出完全由预算内拨款。

人力资源

截至2015年底，中国证监会工作人员共3 097人，其中，会机关730人，派出机构2 367人，占比分别为23.6%和76.4%。会机关和派出机构人员的平均年龄36.6岁。